

债券代码：143039  
债券代码：143303  
债券代码：163230  
股票代码：600111

债券简称：17 北方 01  
债券简称：17 北方 02  
债券简称：20 北方 01  
股票简称：北方稀土

公告编号：2021—076

# 中国北方稀土（集团）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累计减持公司股份达到 1%的 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。

● 本次减持后，公司控股股东包头钢铁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包钢（集团）公司）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 38.92% 降至 37.91%。

2021 年 8 月 14 日，中国北方稀土（集团）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披露了《北方稀土控股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。包钢（集团）公司拟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，按市场价格以交易所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90,826,650 股公司股份，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.5%。其中，以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%，即不超过 36,330,660 股；以大宗交易方式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.5%，即不超过 54,495,990 股。

2021 年 10 月 27 日，公司收到包钢（集团）公司发来的《包头钢铁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减持中国北方稀土（集团）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实施进展的通知》。2021 年 9 月 8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6 日期间，包钢（集团）公司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36,460,250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1.0036%；其中，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减持 35,900,25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.9882%；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560,000 股，占公司股

债券代码：143039  
债券代码：143303  
债券代码：163230  
股票代码：600111

债券简称：17 北方 01  
债券简称：17 北方 02  
债券简称：20 北方 01  
股票简称：北方稀土

公告编号：2021—076

份总数的 0.0154%。

包钢（集团）公司实施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本次减持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。

特此公告

中国北方稀土（集团）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 年 10 月 28 日